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深化“多测

合一”改革若干措施的通知

（征求意见稿）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推动“放管服”改革，减轻企业负担，促进经济稳进提质，结合我市实际，经我局研究，就深化“多测合一”改革提出若干措施如下：

**一、试行绿地率核实测量承诺制。**本市工业类项目在尚未完成绿地施工的前提下，由建设单位提供承诺书，“多测合一”中介服务机构在竣工测量时依据承诺书，实测标示预留满足绿地率要求的绿地，按相关规定计算绿地面积和绿地率。

**二、优化简易项目竣工报告模板。**本市工业建设用地内标准厂房、普通仓库等功能单一、技术要求简单的产业类项目，推行简易测绘报告模板，实现工业类项目竣工测绘服务时限压缩50%以上，进一步提升服务效率。

**三、拓展竣工测绘成果延伸利用。**中介服务机构在本市承担“多测合一”项目的，应于项目完成后30天内，按基础测绘数据库标准向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汇交竣工地形图、竣工管线图成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归集各类竣工成果，形成竣工数据库，作为基础测绘数据库的有效补充和参考，节约财政基础测绘经费投入。其他非“多测合一”由财政经费投入测绘项目，也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向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汇交测绘成果。

**四、探索执行管线竣工数据归集。**测绘中介服务机构在本市承担管线测量（专项或子项）项目的，应于项目完成后30天内，按金华市地下管线数据库标准向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汇交管线测量数据成果。

**五、规范行业中介单位入场服务。**凡纳入省厅“多测合一”中介服务名录库，在本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测绘单位，具备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资质的，向自然资源测绘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入驻“多测合一”中介超市。具备相应测绘资质条件的外省市测绘单位提出申请的，市自然资源测绘主管部门审核具备与“多测合一”业务相适应的质量综合管理体系后入驻中介超市。

**六、引导建设单位择优中介单位。**以测绘单位年度信用信息为基础，结合“多测合一”信用评价信息，建立全市专项信用信息库，并在市资规局网站等网络平台公布信息，引导项目建设单位选择信用好的测绘中介服务机构。

**七、强化中介服务单位动态管理。**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动态更新并发布“多测合一”中介超市入驻名单，为新入驻中介机构提供首批质检服务，确保市场进一步开放，成果质量稳步提升。

**八、提升竣工测绘成果质量水平。**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双随机”检查工作中，应加强对“多测合一”测绘成果的检查并及时公布检查成果，形成问题清单，加大督促整改力度，进一步提高测绘市场规范有序发展。

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 月 日